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241,5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1%；其中已累计质押 72,8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6.36%，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
- 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友控股、第二大股东大山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山公司”）、陈雪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友控股、第二大股东大山公司、陈雪华先生合计累计质押 120,200,000 股，占其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60%，占公司总股本的 9.91%。

一、本次股份解质情况

近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华友控股的通知，华友控股将其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2,500,000 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32,5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2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8%
解质时间	2021年3月9日
持股数量	200,241,513股

持股比例	16.5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2,8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6.3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0%

华友控股将根据实际需求拟定后续股权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友控股、第二大股东大山公司、陈雪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357,712,7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50%。截至本公告日，华友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241,5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1%；其中已累计质押 72,8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6.36%，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友控股、第二大股东大山公司、陈雪华先生合计累计质押 120,200,000 股，占其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60%，占公司总股本的 9.91%。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